

沂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沂源县旅游厕所建设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

源政办字〔2016〕19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开发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有关企事业单位

《沂源县旅游厕所建设管理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沂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2月15日

沂源县旅游厕所建设管理实施方案

为全面提升我县旅游厕所建设管理水平，进一步树立沂源良好形象，根据《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淄博市旅游厕所建设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淄政办字〔2016〕5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本方案旅游厕所是指旅游景区、加油站、乡村旅游点、旅游餐馆及其他旅游接待场所的公共厕所。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厕所革命”批示精神为指导，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5〕62号）有关部署，把旅游厕所作为完善城乡基础设施的重要内容，按照设施配套、干净卫生、外观协调、游客满意的要求，合理布局建设，创新管理机制，提升服务水平，满足广大游客需求，提升沂源旅游形象。

二、基本原则

（一）政府主导，各方参与。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加强组织领导，完善政策支持，引导社会各方面积极参与，形成政府统一领导，条块结合，旅游部门综合协调，有关部门积极组织，业主单位具体负责的旅游厕所建设管理工作机制。

（二）统筹安排，分步实施。各镇（街道、开发区）要根据县里总体工作部署，结合各自实际，科学编制工作计划和具体实施方案，分步实施、有序推进旅游厕所建设管理。

（三）严格标准，确保质量。新建改建旅游厕所既要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又不盲目追求高等级化，切实做到与当地旅游发展、旅游所在地的环境和游客活动场所相适应。

三、目标任务

到2016年底，全县新建旅游厕所31座、改建479座，共510座。其中，旅游景区新建10座、改建7座，旅游景区新建、改建厕所全部达到A级标准；

加油站新建 1 座、改建 42 座 乡村旅游点农户厕所新建改建纳入农村改厕范围，新建 20 座、改建 430 座。通过新建改建工作，确保全县旅游厕所数量充足、干净无味、实用免费、管理有效，达到旅游厕所质量等级标准。

四、工作重点

(一) 旅游厕所的新建与改建。旅游厕所新建与改建要合理布局，数量与接待游客规模相适应，宜改则改、宜建则建。要按照“谁投资，谁受益”的原则，推广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的 PPP 模式，吸引社会资本投资旅游厕所建设。旅游厕所新建改建要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CJJ14-2005）和国家旅游局《旅游厕所质量等级的划分与评定标准》要求，并体现地方特色、文化品味和旅游吸引力。鼓励新技术、新材料应用，在无上下水系统依托的地方，采用“生态厕所”、“沼气化粪”等技术，使新建改建旅游厕所符合节水、节能、环保要求。乡村旅游点要积极开展农村无害化卫生改厕。加油站要把厕所纳入基本设施建设。

(二) 旅游厕所的管理与维护。规划建设旅游厕所，要同步考虑运营和管理问题，创新厕所管理与服务。要建立健全旅游厕所管理长效机制，定岗定人定时进行卫生保洁和设备养护、维修，制定并落实旅游厕所“不脏、不乱、不湿、不臭”以及“没有不舒服感觉”的“四不一没有”制度，不断提升旅游厕所的管理水平。积极探索市场化管理模式，完善“以商管厕、以商养厕”机制，鼓励采取承包经营、企业冠名赞助或商业广告特许经营、公私合营等方式进行旅游厕所管理。加快引进专业化管理公司，进行品牌化、规模化、专业化管理，提高管理和服务水平。

五、责任分工

(一) 县委农工委负责乡村旅游点(农户)的厕所新建改建(纳入农村改厕范围)。

(二) 县经济和信息化部门负责组织督导加油站厕所的新建改建、免费对外开放和管理工作。

(三) 县旅游部门负责组织督导旅游景区厕所的新建改建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旅游厕所建设管理的协调、调度和督查等工作,并负责对全县旅游厕所的统一监管。

六、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把旅游厕所建设管理工作摆上重要日程,明确任务,强化措施,落实责任,抓紧推进。要将旅游厕所建设管理工作与文明城市、卫生城市等创建活动相结合,在A级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特色旅游目的地、乡村旅游示范镇、生态旅游示范区、加油站等评定和管理中,把旅游厕所建设管理作为必备要素。

(二) 积极争取上级奖补资金。省政府将对新建、改建旅游厕所给予奖补。市政府将统筹区域战略发展、旅游业发展等专项资金中用于旅游基础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部分,安排一定资金对2016年9月底前新建、改建的旅游厕所给予奖补。县政府有关部门要按照责任分工,积极做好对上争取工作。

(三) 强化督导考核。建立旅游厕所建设进度调度制度，县旅游局要加强协调，及时掌握工作进度，每月公布旅游厕所建设进展情况，将旅游厕所建设管理作为评估各镇（街道、开发区）旅游工作业务水平的一项重要内容。县发展和改革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政局要把旅游厕所建设和管理纳入城乡基础设施和城镇化工作的考核评估之中。县政府办公室要牵头有关部门组织开展专项检查和督导，县监察局对发现的履职不当、执行不力等“为官不为”行为予以责任追究。

(四) 加强宣传引导。县委宣传部门要组织新闻媒体，积极开展旅游厕所建设管理主题宣传活动，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参与的良好氛围，教育引导广大游客和人民群众养成良好生活习惯，自觉爱护厕所设施设备，崇尚健康文明的厕所文化。各类学校尤其中小学，要把文明如厕纳入学生日常行为养成教育。

附件：沂源县旅游厕所分类目标数量统计表

附件

沂源县旅游厕所分类目标数量统计表

单位	合计		旅游景区		乡村旅游点（农户）		加油站	
	新建	改建	新建	改建	新建	改建	新建	改建
南麻街道	0	30	0	30				
历山街道	2	30	2	30				

南鲁山镇	2	48	2	48				
鲁村镇	1	31	1	31				
大张庄镇	2	22	2	22				
燕崖镇	3	72	3	72				
中庄镇	1	26	1	26				
西里镇	1	31	1	31				
东里镇	1	42	1	42				
张家坡镇	3	48	3	48				
石桥镇	2	30	2	30				
悦庄镇	2	20	2	20				
县经信局	1	42	1	42				
天湖旅游度假区	2	0	2	0				
鲁山溶洞群景区	0	2	0	2				
凤凰山景区	1	0	1	0				
618 电台景区	0	2	0	2				
牛郎织女景区	1	1	1	1				
双马山景区	3	0	3	0				
翠屏山景区	1	0	1	0				
唐山景区	1	1	1	1				

铜陵湖景区	1	0	1	0				
青龙湖景区	0	1	0	1				
合计	31	479	10	7	20	430	1	42